

CEC為一家增長迅速之優質電子元件生產商，以設計及生產各類線圈、鐵氧體材料、電感、變壓器、電源濾波器及電容器等為主。本集團始創於一九七九年，經過多年來不斷發展蛻變，至今已成為一大型國際供應商，客戶來自不同行業，包括電訊及資訊科技設備、數據網絡及電壓轉換技術、辦公室自動化設備、影音產品，以及家居電器及電子產品等。

CEC於電子業經驗豐富且競爭力強，不但在中國內地及新加坡設有龐大之生產設施作後盾，其研究與開發部門、銷售與推廣隊伍、客戶服務與地區辦事處，以及技術支援中心更遍佈香港、中國內地、台灣、新加坡及印度。

CEC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宗旨為透過與客戶作緊密及積極之接觸，以快捷有效之方式提供最能滿足其需求之產品，從而提高股東之投資價值。CEC之主要財務目標為將財政資源投資於增長前景極佳之市場，為股東帶來最高之長期投資回報。

線圈、電感器及電容器等電子元件是生產高科技先進產品時不可或缺之元件，倘若沒有上述產品，人類將無法享受手提電話、互聯網、電子產品及電器之智能安全及舒適裝置等帶來之方便。CEC所生產之各項產品將繼續為未來電子世界之發展作出貢獻。

# 公司 簡介



# 目 錄

- 3 公司資料
- 4 財務摘要
- 5 五年財務摘要
- 6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29 董事會報告
- 43 核數師報告
- 44 綜合收益表
- 45 資產負債表
-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9 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林偉駿先生 (主席)

鄧鳳群女士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黃康先生

(副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羅浩山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趙燦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林永健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退任及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  
再次獲委任)

齋藤操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何國強先生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獲委任及於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四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樂耀先生

李榮鈞先生

鄧天錫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區樂耀先生

李榮鈞先生

鄧天錫先生

## 公司秘書

李麗嫦女士 ACIS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齊伯禮律師行

顏施甘百慕達律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註冊辦事處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0號

興運工業大廈二樓

## 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百慕達股份登記總處

Butterfield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Bermuda

## 香港股份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網址：<http://www.ceccoils.com>

<http://www.0759.com>

<http://www.irasia.com/>

[listco/hk/cecint](http://listco/hk/ceci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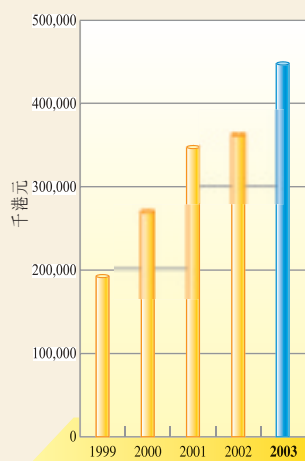
電郵：[info@ceccoils.com](mailto:info@ceccoils.com)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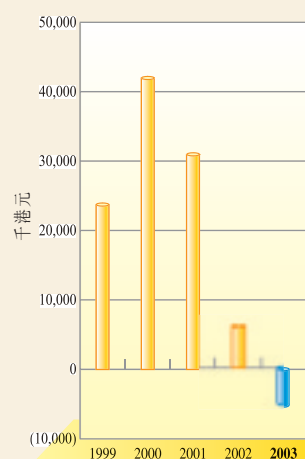
證券代號：0759 (股份)

0337 (認股權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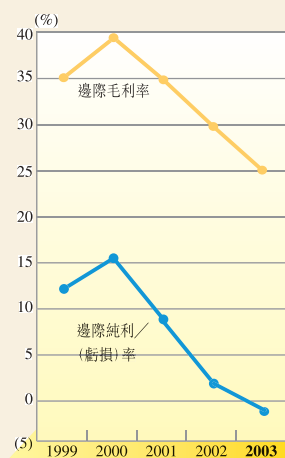
## 營業額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 邊際毛利率及邊際純利／(虧損)率



於四月三十日／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變動(%)
營業額	448,155	363,896	+23.2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4,947)	5,973	不適用
資產總值	697,586	667,014	+4.6
有形資產淨值	300,259	292,228	+2.7
<b>每股數據</b>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港仙)	(0.72)	0.92	不適用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港仙)	43.3	44.2	-2.0
<b>財務比率</b>			
邊際毛利率(%)	25.0	29.5	-4.5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邊際盈利率(%)	18.4	22.5	-4.1
流動比率	0.80	0.85	-5.9
利息補償比率	4.60	3.85	+19.5
資本負債淨比率(1)	0.96	1.01	-5.0
資本負債淨比率(2)	0.85	0.85	不適用

## 釋義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股份加權平均數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於年終之股份數目
邊際毛利率(%)	$\frac{\text{毛利} \times 100\%}{\text{營業額}}$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邊際盈利率(%)	$\frac{\text{經營溢利加折舊、攤銷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times 100\%}{\text{營業額}}$
流動比率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利息補償比率	$\frac{\text{經營溢利加折舊、攤銷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text{利息支出減利息收入}}$
資本負債淨比率(1)	$\frac{\text{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及或然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text{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
資本負債淨比率(2)	$\frac{\text{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投資總額}}{\text{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

以下為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根據以下附註所述準則編撰之最近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之摘要。

## 業績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48,155	363,896	347,004	271,292	193,943
銷售成本	(335,926)	(256,460)	(225,662)	(165,045)	(125,450)
毛利	112,229	107,436	121,342	106,247	68,49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866)	(12,445)	(11,332)	(10,278)	(7,227)
一般及行政開支	(69,052)	(63,825)	(57,907)	(40,772)	(27,099)
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8,940)	—	—	—	—
其他經營開支	(5,747)	(1,329)	(356)	—	—
經營溢利	14,624	29,837	51,747	55,197	34,167
利息收入	341	1,031	2,422	1,864	1,517
利息支出	(18,223)	(22,295)	(19,499)	(10,367)	(9,708)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76	—	—	—	—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 溢利減虧損	140	(138)	(2)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42)	8,435	34,668	46,694	25,976
稅項	(1,805)	(2,361)	(3,805)	(4,860)	(2,335)
除稅後未計少數股東 權益前(虧損)/溢利	(4,847)	6,074	30,863	41,834	23,641
少數股東權益	(100)	(101)	—	76	—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4,947)	5,973	30,863	41,910	23,641

## 資產與負債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697,586	667,014	588,822	368,108	226,291
負債總值	(397,266)	(373,008)	(317,310)	(161,597)	(105,168)
少數股東權益	(61)	—	(5)	—	—
資產淨值	300,259	294,006	271,507	206,511	121,123

### 附註：

1. 本集團截至一九九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已公佈之業績及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三十日之資產與負債乃假設本集團現時之架構於該年度一直存在而編撰。
2. 為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



## 致各股東：

本人謹此代表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呈報自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以來本集團之第四份年報。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概要如下：

- 營業額上升23.2%，達到448,15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63,896,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為4,94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股東應佔溢利5,973,000港元）；及
- 每股基本虧損為0.72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基本盈利0.92港仙）。

## 股息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董事會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符合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有關股票、（如屬認股權證持有人）所有填妥之認購表格與有關認股權證證書及適當之認購款項，必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

十七日下午四時正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內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而本公司不會就行使尚未行使認股權證所附之認購權而配發及發行任何股份。

### 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科研有限公司(「高雅科研」)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以總代價8,320,000港元收購Good Signal Holdings Limited(「Good Signal」)之所有已發行股本及為數9,367,720港元借予Good Signal之貸款之所有利益。此項收購代價由本公司按每股0.26港元發行32,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之方式支付。按照會計準則，此項收購之總代價已記錄為9,760,000港元，而本公司發行之32,000,000股新股則以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05港元入賬。透過此項收購，本集團從而間接持有上海圖王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圖王」)12.5%之註冊資本。本集團認為收購項目的業績及業務增長都未如預期中理想，並與當時估值相距甚遠，顯示本集團較早前對資訊科技業務存有過份憧憬及過於急進投資。董事會考慮到應以極審慎的帳目管理來處理投資項目價值，所以決定於今個財政年度為於資訊科技業務之商譽作出一次性全數撥備，金額為8,229,000港元。

另一方面，由於本集團決定減少電子元件貿易業務，董事會決定於今個財政年度對一項電子元件貿易業務分銷權的無形資產的未攤銷餘額711,000港元全數作出一次性的減值撥備。

以上兩項減值撥備安排總額為8,940,000港元，使本集團今年的業績出現4,947,000港元之股東應佔虧損，但對經營業務現金流量並不構成任何影響。董事會相信是次減值撥備安排，能更合理地反映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的營運狀況。經過以往於核心業務外的投資教訓之後，本集團將會專注於核心製造業務，及承諾以更審慎態度評估新投資項目的機遇與代價。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由去年同期363,896,000港元上升23.2%，達到448,155,000港元。而毛利由去年的107,436,000港元增加至112,229,000港元。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撥備之盈利為82,28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1,861,000港元)，經營溢利為14,62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9,837,000港元)，



由於本年度為無形資產作出一次性減值撥備8,94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因此本集團錄得4,947,000港元的股東應佔虧損(二零零二年：股東應佔溢利5,973,000港元)。

於去年度，本集團錄得滿意的營業額增長，但隨著電子產品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本集團為鞏固市場優勢，在年度內之首兩季對銷售價格作出大幅度的策略性調整，成為本集團毛利率由29.5%下跌至25.0%的主要原因。回顧本集團於第三、四季的表現，價格下降趨勢已漸見平穩。

在生產成本方面，在產量上升之同時，生產員工成本佔營業額10.1%，比二零零二年的12.7%下跌2.6%。可見本集團過往積極投資改善及更新生產設備，已漸見成效。另外，自二零零一年開始的供電系統改善計劃，亦使到本年度內的電費開支比去年減少了7.9%。銷售及分銷開支方面，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升11.4%至13,86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445,000港元)。同期之一般及行政開支上升8.2%至69,0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3,825,000港元)。

業績表現欠佳，與本集團自上市以來，一直急於業務拓展及多元化，以致對資訊科技項目的過份憧憬有關。在我們對本集團自上市以來的各業務進行了一次慎重的反思後，我們在年度內已開始著手，在以下範疇內積極作出改善，詳情將載於各業務報告中：

專注發展核心製造業務  
縮減或重組表現欠佳的項目  
達致提升本集團整體的營運效率

本集團以線圈製造為核心業務，本集團多年在更新生產設備及縱向整合上投入不少資源。此策略的確能為本集團建立一長遠之優勢，亦能為本集團在過往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保持約25.0%(二零零二年：29.5%)的綜合毛利率，當中線圈製品的毛利率更達29.5%(二零零二年：34.8%)。在大量投資的同時，固定資產的折舊為55,85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0,958,000港元)。





以往大量投資於生產設施過程中，本集團高估了部份項目的進度，如電源產品之主要原材料錳鋅鐵氧體的生產設施，自二零零零年十月開始安裝至初部試產完成，比計劃完成時間超出達九個月。雖然該計劃進度未如理想，但經過本集團的努力，電源產品設計、安規認證申請及推廣的工作已全面展開，部份已經完成及取得成效，但錳鋅鐵氧體的生產設施尚有剩餘生產空間。與去年比較，本集團之電源類產品營業額於本年度錄得可觀的增長，因此我們相信繼續現時的市場推廣策略，可望達到預期的規模經濟效益。

我們原有意利用本集團的客戶網絡，發展與本集團產品息息相關的電子元件貿易業務，為本集團業務走上更多元化的發展，及帶動營業額快速增長。然而，電子元件貿易業務的邊際利潤偏低，流動資金之需求亦不少，造成本集團的整體業務上的負擔。本集團已著手重整該項業務，汲取這次寶貴的經驗，將對本集團以後發展有重要的啟示。

回顧上市三年多以來，對業務多元化的急進、資訊科技業務的過度樂觀，的而且確為本集團帶來一定程度的損失。本集團亦意識到，在追求擴展的同時，企業定位亦漸漸遠離中小型企業的致勝之道：「快速、靈活、效率高」。經過管理層反覆思索，本集團必須在架構以及人力資源等各方面，重拾中小型企業的高度靈活性及在優秀的核心業務基礎上專心發展及開拓。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人力資源報告：

總人數	5,610	男性：	17.9%	女性：	82.1%
職能分佈	管理	技術／開發	生產	銷售及推廣	其他
	4.1%	3.0%	工人：78.0%	2.4%	6.2%
			督導：6.3%		
學歷	管理	技術／開發	生產	銷售及推廣	其他
高中以上	88.7%	91.7%	19.5%	91.7%	46.7%
大專以上	58.3%	57.1%	0.5%	54.6%	4.9%
年齡	25歲或以下	26-35歲	36-50歲	51歲或以上	
	65.5%	27.7%	5.9%	0.9%	
國籍	香港	中國內地	海外／其他		
	3.0%	96.2%	0.8%		

	營業額		毛利		毛利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線圈製造	355,879	287,607	105,044	99,983	29.5	34.8
電容器製造	35,271	33,240	3,030	2,717	8.6	8.2
電子元件貿易	55,173	43,049	3,308	4,736	6.0	11.0
資訊科技服務	1,832	—	847	—	46.2	—
	448,155	363,896	112,229	107,436	25.0	29.5

以上編撰：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鄧鳳群

副董事總經理

黃康

### 製造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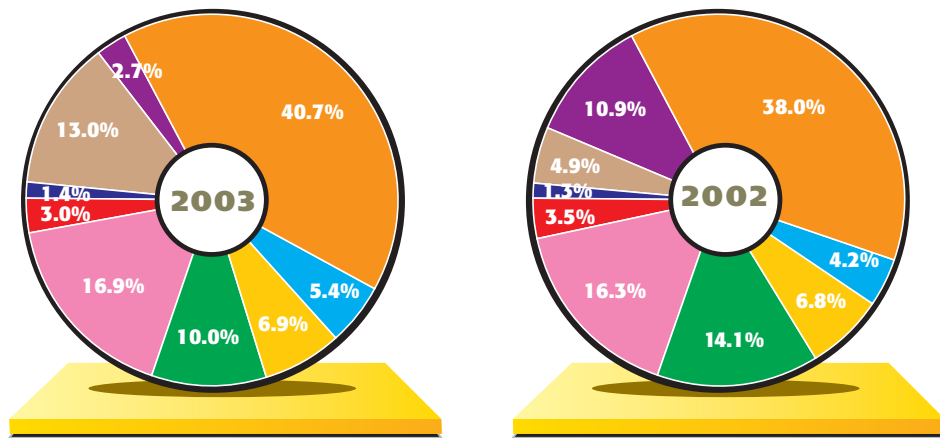
本集團製造業務之主要產品為線圈及電解電容器，另外，本集團亦製造線圈的主要材料，包括鐵氧體磁芯（錳鋅系列、鎳鋅系列及鐵粉芯系列）、陶瓷元件、塑膠元件、五金元件、模具、包裝材料如膠帶及紙箱等。於回顧年度內，環球經濟放緩，市場競爭異常劇烈，幸而本集團多年來積極作縱向整合及生產自動化的投資，使本集團的產品於如此艱難的環境下仍具價格、生產週期及品質的競爭優勢，因此製造業務的銷售額為391,15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20,847,000港元），其中線圈製品的銷售額為355,87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87,607,000港元）。

本集團的線圈廣泛應用於各類型電子及電器消費品內，包括影音、通訊、家庭電器、玩具、電腦及資訊科技產品、汽車、照明、辦公室器材及電源裝置等。一直為本集團主要產品市場的影音、通訊及玩具，於回顧年度的營業額分別為159,225,000港元、65,954,000港元及27,15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1,762,000港元、52,172,000港元及21,838,000港元）。但自二零零零年來引進了錳鋅鐵氧體生產設施及開發了多個系列的電源線圈製品，在積極推廣下，電源市場的營業額急速增長至50,94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755,000港元），升幅達223.3%，並佔製造業務之營業額13.0%（二零零二年：4.9%），本集團預測電源市場佔整體營業額之比例將會繼續提高。另一方面，由於節

電及環保意識大行其道，照明市場包括節能燈及電子鎮流器的需求量大幅上升，而電源線圈、其他種類線圈及電解電容器皆是節能照明燈的必要配置，與本集團投資製造電源線圈、電解電容器及錳鋅鐵氧體生產的方向互相配合，本集團亦鎖定照明市場將會為下年度及未來數年的推廣目標。

至於客戶區域方面，過去本集團的主要客戶都為日本品牌的電子及電器消費品生產商及其位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的OEM生產商。但由於本集團致力於產品開發及銳意開發電源市場，使本集團逐漸吸納更多歐洲客戶，包括一家位於芬蘭的全球最大流動電話充電器生產商及德國的電源產品生產商。由於中國內地已成為「世界工廠」，愈來愈多著名的歐、美電子及電器消費品生產商到來設廠，大部分的外國生產商都著手於本地採購及交付，因此這正好成為已立足於中國內地逾二十年的本集團的機遇，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在中國內地銷售的營業額為52,79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919,000港元)。作為一家已獲眾多企業認同的本地供應商，本集團預測將可繼續吸納來中國內地設廠的歐、美客戶。

## 按客戶行業劃分之製造業務營業額分析



在積極開拓市場之餘，我們亦對表現未如理想的分公司及辦事處，進行了縮減和重整。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於日本開設了分公司，目的為進一步向日本客戶推廣產品。隨著愈來愈多日本客戶將原屬日本總部的技術開發及產品確認工作陸續遷移至其於中國內地及東南亞的生產基地，而採購工作更全面下放至各生產廠商負責。日本本土推廣之重要性已因此而大大降低，反之，於過去數年，主要的新日本客戶，都是如以往般，

主要透過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的渠道引進及聯繫。客觀環境導致日本分公司的拓展效果與其成本距離擴大。為了有效控制資源，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六月關閉日本分公司，並開始重組本集團的銷售單位及資源分佈。

上海辦事處亦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合併於昆山之附屬公司內，以更完善其組織架構，並將生產、技術及銷售集於一身。我們亦將青島建廠計劃擱置。在更能確切地把握當地市場的前景及風險時，才重新考慮此計劃。

在技術開發方面，因應科技不斷的推陳出新，故本集團在以線圈為主業的基礎上，不斷致力開發不同種類及功能的線圈產品，以配合市場需求。例如抗電磁干擾濾波線圈亦已成為本集團主要產品之一。在越來越多國家對電波環境標準的設定日趨嚴謹之前題下，更多電器產品都需要通過各地的電波環保認可機構的認證，因此本集團製造之抗電磁干擾濾波線圈亦被廣泛應用在電子及電器產品上。在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成功開發多款大功率的抗電磁干擾濾波線圈，配合較大功率輸入的電器產品，例如：洗衣機、電冰箱、冷氣機等大型家電，而本集團亦因此成功進入該類電器產品製造商市場。

為了提升線圈產品的競爭力、降低成本及控制品質，本集團以縱向整合策略，投資及開發線圈產品的主要材料製造。自二零零零年起，本集團成功開發錳鋅鐵氧體磁芯，並廣泛應用於本集團製造的電源類產品。在回顧年度內，透過與LG.Philips Displays合作的中國南京項目，取得領先的錳鋅鐵氧體技術及引進歐洲的原材料供應商。將該技術經驗應用於電源線圈產品之上，可進一步提高效率及加強成本控制，成為本集團的另一競爭優勢。錳鋅鐵氧體具有大飽和磁通密度(Bs)及高起始磁導率( $\mu_i$ )等特性，其廣泛應用於通訊、數據傳輸、節能燈及開關電源等變壓器上。其中發展潛力較大的有背光電源的變壓器及環保節能產品。





現時世界對應用於電子手帳、手提電腦、流動電話、數碼相機、數碼攝錄機、電腦顯示器等的液晶體顯示屏之需求非敘龐大。為配合此一市場，本集團已展開開發驅動液晶體顯示屏內之背光電源的變壓器系列。本集團已成功開發此系列變壓器所需之最主要材料－錳鋅鐵氧體磁芯，並且已成功獲得客戶的系列確認。

另一方面，電子電力技術是環保節能的主要手段之一。例如採用電子變頻器和新型螢光粉的高效螢光燈，其節電率達80%。而使用開關電源替代傳統電源之節電率亦達30%至60%。據估計，中國內地積極推廣應用電子電力技術，每年可節電400億千瓦時。故此電子變頻器及開關電源類產品，及其主要材料錳鋅鐵氧體磁芯的發展潛力是頗大的。因此正符合本集團投資、開發及製造錳鋅鐵氧體生產的方向。

核心製造業務的資源投放：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變動百分比
市場拓展及推廣	5,676	5,004	13.4%
技術開發	6,641	6,162	7.8%
生產設備	21,121	92,075	(77.1%)
人員培訓	914	497	83.9%
資訊科技	3,834	3,989	(3.9%)

以上編撰：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鄧鳳群

執行董事  
趙燦  
羅浩山

### 貿易業務

電子元件貿易業務之市場競爭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仍然激烈。於本年內，電子元件貿易業務錄得營業額55,17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3,049,000港元)，比去年上升了28.2%，佔本集團營業額12.3%(二零零二年：11.8%)。代理之間為了保持競爭優勢，價格下調更令利潤下降。

電子元件貿易業務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11.0%萎縮到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6.0%，並於本年內錄得經營虧損1,39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42,000港元)。經營虧損上升了850,000港元，並拖低了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表現。

另一方面，正因貿易產品並非由本集團生產，所以無論在營運、成本、交貨期及倉存上均較難控制。在某些情況下為了促銷，對價格更構成壓力，令本已利潤一般之貿易業務的經營更加困難。

銷售方面，大部份客戶在市場不景氣之情況下，除了要求大幅減價之外，亦要求延長付款數期，故此信貸風險管理上亦需更加審慎。鑑於貿易業務需投放大量資金作為安全倉存，如在控制及計劃方面管理不當，則會對資金週轉做成壓力。

在二零零一年，基於多元化的策略，本集團開始投資開設電子元件貿易的業務。在三年的經營裡面，總體貿易業務毛利率不斷下降，從二零零一年之15.8%下跌到二零零三年之6.0%。而本集團額外投放的資源及資金成本得到的效益，相對投資核心業務為低，故衡量機會成本及經營風險後，本集團對多元化的策略作出檢討及修正，並已重組貿易業務，逐步減少此類高風險及低回報的項目，而投放資源在更高回報之項目。

以上編撰：

執行董事

林永健

### 資訊科技業務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首次錄得資訊科技業務的營業額，主要因為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五日高雅科研以總代價255,000港元認購Sun-iOM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新艾歐」)之新股份之方式，完成收購新艾歐之51%股本權益，新艾歐之綜合營業額為1,832,000港元，佔本集團營業額0.4%，該期間內之經營溢利為205,000港元。而資訊科技業務於同期之整體毛利為847,000港元，毛利率46.2%。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新艾歐手頭上的合同餘額為1,784,000港元。新艾歐將持續增加客戶群，務求達至經濟效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新艾歐已基本上達到收支平衡。



另一方面，本集團決定於本財政年度為於Good Signal之商譽全數作一次性減值撥備。此投資項目的本意是透過間接持有上海圖王科技有限公司12.5%之註冊資本權益，從而參與資訊科技產業帶來的新經濟商機。然而，本集團認為該項目的業績及業務增長都未如預料般理想，並與當時估值相距甚遠，所以作出今天的減值撥備。這次寶貴的經驗，對日後發展資訊科技業務均有正面啟迪。我們必須評估新業務的市場趨勢和潛在風險，並審度協同效應及其相關代價，務求在本集團選擇資訊科技業務的發展及善用資源上更有把握。這點從前述關於新艾歐的業務，正在改善的表現可見一斑。

在本集團內部，我們將繼續應用資訊科技，深化內部管理系統，進一步增加營運效率，強化業務分析，以提升本集團內的資訊化管理。而本集團暫時未有計劃把高雅科研所開發的軟件市場化。

以上編撰：  
副董事總經理  
黃康



## 財務資源之變動

本集團一直獲得主要往來銀行的信任及支持，使本集團一直擁有充足的銀行信貸額度以作長期發展及經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一組銀行成功訂立一項三年期之可轉讓有期貸款協議，其總額為165,000,000港元。該項信貸中之75,000,000港元用作提早償還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與一組銀行訂立之100,000,000港元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協議下所有本公司尚未償還之餘額，餘下之90,000,000港元用作於南京之新廠房之融資，以及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此項信貸額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全數開始啟用，此項信貸除使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更充裕外，亦使本集團的融資結構更為穩固。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由各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信貸額度增加至539,42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91,747,000港元）。其中尚未動用之信貸額度為222,32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8,786,000港元）。至於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日圓、新加坡元及新台幣為主）則為44,24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5,434,000港元）。銀行信貸額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之按揭、銀行存款、投資、存貨及機器之抵押及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另外本集團須符合與有關主要融資銀行所釐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該等條款包括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其中包括：(1)資本負債淨比率（按有關銀行之定義，即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及或然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投資總額與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之比率）不得超過0.85:1；及(2)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總額（按有關銀行之定義）不得超過7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符合上述兩項財務條款，但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取得有關銀行之豁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信貸額	539,426	391,747
已提用信貸額	(317,106)	(322,961)
尚未提用信貸額	222,320	68,786
現金及銀行存款	44,240	45,434

	主要融資銀行 財務條款	二零零三年	財務條款 符合情況
有形資產淨值	高於290,000,000港元	300,259,000港元	符合
流動比率	高於0.70	0.80	符合
利息補償比率	高於3.50倍	4.60倍	符合
資本負債淨比率(1)*	低於1.05	0.96	符合
資本負債淨比率(2)#	低於0.85	0.85	符合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的借貸總額為306,37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0,089,000港元)。其中205,28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48,380,000港元)為流動借貸，101,08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1,709,000港元)為非流動借貸，將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內到期。另外，於同日之或然負債為25,28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6,823,000港元)，其中25,28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6,618,000港元)為附追索權之應收貿易款項讓售。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利率
流動借貸	205,282	148,380	H或P
非流動借貸	101,088	151,709	H或P
<b>借貸總額</b>	<b>306,370</b>	<b>300,089</b>	<b>H或P</b>
附追索權之應收貿易款項讓售	25,286	36,618	P

H 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優惠息差

P 為銀行最優惠利率／銀行最優惠利率加優惠息差

由於近年本港利率一直處於低水平，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均顯著下跌，淨利息支出17,88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1,264,000港元)，較去年度節省15.9%。而利息補償比率則上升至4.60倍(二零零二年：3.85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41	1,031
利息支出	(18,223)	(22,295)
<b>淨利息支出</b>	<b>(17,882)</b>	<b>(21,264)</b>
<b>利息補償比率</b>	<b>4.60倍</b>	<b>3.85倍</b>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淨現金流入為1,51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淨現金流出7,035,000港元)，融資業務淨現金流出29,55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淨現金流入14,441,000港元)，主要因為本年度內之新增長期銀行貸款大幅減少至7,0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4,117,000港元)。但由於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與一組銀行訂立了一項總額為165,000,000港元之三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協議，此項信貸將會改善本集團之債務結構以及大幅增加本集團之現金流入。另一方面，與去年度相比，由於本集團之線圈製造業務基礎建設已於去年度接近完成，因此本年度

的固定資產開支銳減至26,70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3,923,000港元)。預料除了一些配套性之生產設備以及建設南京新廠房外，本集團的資本性投資將會繼續維持低水平。

## 現金流量摘要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47,690	66,242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7,567)	(87,74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出淨額	(29,554)	14,441
匯兌調整	943	22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b>	<b>1,512</b>	<b>(7,035)</b>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資本性開支大幅減少，並且持續極審慎的收支控制，反映本集團業務週轉表現的應收貿易款項週期、存貨週期及應付貿易款項週期俱維持與去年度相若之水平，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分別為74天、84天及51天(二零零二年：70天、92天、46天)。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讓售前應收貿易款項週期／天	74	70
存貨週期／天	84	92
應付貿易款項週期／天	51	46
流動比率	0.80	0.85
速動比率	0.50	0.51
資本負債淨比率(1)*	0.96	1.01
資本負債淨比率(2)#	0.85	0.85

\* (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及或然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總額)與(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之比率

# (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投資總額)與(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之比率

另一方面，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淨比率則呈現下降趨勢，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淨比率為0.96及0.85(二零零二年：1.01及0.85)，證明本集團對資金及信貸額度之應用採取極嚴謹的態度。

以上編撰：

營運資金管理部經理

張明一

## 未來計劃及展望

本集團預期未來電子業的競爭依然激烈，由於過去數年本集團已建設一個非敘完整的工業基礎，以本集團產品的質量及成本結構，相信於市場上具有相當優勢。本集團將會於未來傾盡全力發展核心業務一線圈及其相關主要材料包括鐵氧體磁芯等的製造業務。由於在完善的工業基礎上，只需加入一些配套的生產設備及配件，本集團相信未來一年的資本性開支可以維持於低水平，而仍可推出更多產品系列及提高產量。本集團將會更專注於製造業務的產品開發及推廣，並焦點拓展電源市場及歐、美客戶，預料業務可有理想增長。

至於新投資項目方面，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與LG.Philips Displays簽訂銷售協議供應其用於製造顯像管之重要部品「偏轉磁芯」之鐵氧體粉料。根據該項協議規定，本集團計劃在南京設廠，生產鐵氧體粉料。此項目為下一年度之重點計劃，主要向LG.Philips Displays的附屬公司「南京飛金磁性材料有限公司」銷售鐵氧體粉料。

LG.Philips Displays為南韓LG電子及荷蘭飛利浦之合營公司，為世界最大顯像管製造商，全球平均每四台電視機及電腦顯示器中，就有一台是使用LG.Philips Displays生產的顯像管。該公司計劃在中國內地確認一家能達到其品質要求之鐵氧體粉料供應商。在經過LG.Philips Displays總公司評審後，本集團在芸芸供應商之中脫穎而出，並獲邀成為其附屬公司「南京飛金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之指定合作伙伴。

透過技術轉移及新廠房設備之投入，加上地域上之優勢，除了可降低成本及提高競爭力外，亦可進一步擴大本集團業務範圍。而且透過這次與LG.Philips Displays合作之機會，令本集團認識更多歐洲材料供應商，增加材料採購的選擇性，而其採購貨幣均以美元作價，更令匯率風險減至最低。此項策略之調整，將會令本集團更趨國際化。

此項目之總投資額為23,000,000港元，主要是用作購買設備及興建廠房之用，加上已有協議作銷售保證，預期會為本集團帶來合理之效益。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南京項目已投入資金為8,577,000港元。按照現時之進度，此項目應可按期完成。預計此項目在本年年底正式投產，至於盈利貢獻方面，可望最快在下一個財政年度之第三季度內反映。

### 企業與社會的關係

在計劃未來發展之同時，本集團十分重視企業與社會的關係。當中最重要兩方面是改進人力資源及推行保護環境的綠色運動。

本集團在人力資源策略上，與時俱進，發展企業的同時，也積極配合各地社會的政策，以期建立合法、合理、和諧的勞動關係，貫徹「以人為本」的管理理念。我們致力提高人員質素，吸納年輕高質的幹部，加強培訓管理人才。並設立持續培訓計劃，讓員工可以達到新職能的要求。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培訓費用為91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97,000港元），上升83.9%。在香港政府大力推動本地企業增加職位的政策下，本集團在香港總部亦積極招攬人才，為本集團服務。

我們十分注重和員工的溝通，早於二零零一年，已經以內聯網系統，提供一站式的平台，讓員工第一時間得知本集團各分公司的訊息，打破部門及地區的界限。而員工則可以在網上發表意見及回饋，讓管理層增進對具體事務的理解。此外，藉著企業報宣傳和推廣企業文化，向員工傳達共同關注的事情，例如在非典型肺炎疫症期間，主動配合各地政府，宣傳及教育員工注意個人衛生及防疫措施，有效協助防止非典型肺炎疫症。

在中國內地，本集團全面支持及推動工會組織，平衡大量員工及企業之間的利益，在二零零二年再次獲得「中山市東鳳鎮先進工會」的榮譽。現時「高雅工會」有會員2,600人，佔總廠人數52.0%。另外，本集團亦一直對「中國共產黨高雅線圈黨支部」的活動予以支持及鼓勵員工加入黨。

以上各項策略的目標一致，俱為了鞏固及發展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發揮團隊精神，提高合作效益，讓員工和企業與社會同時進步。

### 綠色運動

本集團十分注重環境保護問題。建設一個環境優良的社會和企業發展是相輔相成的，所以我們全面推行綠色運動，把環境保護作為企業管理的重要內容之一。

有效的環境管理系統是綠色運動的基礎。因此我們已定於下年度內完成及推行ISO 14000環境管理體系，切實把環保理念融入生產及業務活動中，合理保護及利用地球上有限的資源，節能降耗，回收再用，優化成本。本集團為綠色運動總共投入資源超過2,810,000港元。

我們更相信全體員工的參與是推進環保活動的成功要素。因此在本集團內積極推行能夠將環保意識轉化為實際行動的環保教育，使本集團在各地的分支機構都開展更多可持續的綠色運動。

本集團將貫徹作為優秀企業公民的責任，繼續投入資源在綠色運動之上，為實現優良的企業及社會環境而努力。

以上編撰：

副董事總經理

黃康

執行董事

林永健

## 致謝

最後，本集團全體員工一直支持本集團貫徹推行其業務策略，值得表揚。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寅，對全體員工全力協助本集團克服市場困境，令本集團得以從容掌握未來之業務機會，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謹此向過去一年不斷支持本集團之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夥伴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偉駿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 執行董事

林偉駿先生，44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林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線圈製造業積逾32年經驗，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整體業務計劃及企業策略。林先生為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唯一董事，該公司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權益，並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作出披露。林先生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羅浩山先生之姊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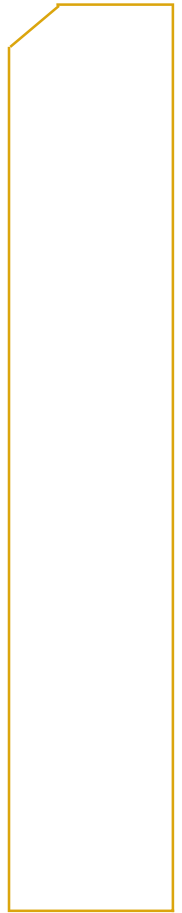
鄧鳳群女士，33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及二零零三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主席，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劃及企業發展、銷售與市場推廣工作及制訂公司政策。彼於一九九二年獲香港大學授予榮譽社會科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八年獲澳洲University of South Australia授予國際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鄧女士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

黃康先生，30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的資訊科技管理及行政工作。黃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授予資訊工程榮譽工學士學位。彼於資訊科技管理方面積逾7年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羅浩山先生，43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線圈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積逾18年經驗。羅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本集團。羅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林偉駿先生之內弟。

趙燦先生，61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電子元件之製造、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積逾28年經驗，而其中25年為於電源供應業務。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林永健先生，38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管理、協調及監督。彼於一九八九年獲加拿大University of Ottawa授予經濟學及公共行政與公共管理學社會科學士學位。林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燦耀先生，57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區先生於證券界積累廣泛經驗。彼亦為匯訊數碼證券有限公司、中方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及道亨證券有限公司顧問，以及一九九八年立法會選舉委員會金融服務界界別分組之選舉委員。彼亦為多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眾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區先生亦為香港結算前任副主席（1992-1994）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前任理事會成員（1988-1994）。



李榮鈞先生，58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小型企業委員會之前任主席（1996-2000）、現任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營商小組委員及就業專責小組成員。彼亦為香港服務業聯盟執行委員及香港日本經濟委員會委員。李先生亦是盈富管理顧問公司的首席顧問及奧瑪集團的顧問。



鄧天錫先生，44歲，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起轉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公司財務、業務顧問、核數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2年經驗。彼於一九八零年在香港大學畢業，獲授予理學士學位，另於一九九零年獲澳洲The University of Sydney授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鄧先生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澳洲特許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及多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高級管理人員

麥少玲女士，39歲，中山市東日電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中山市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及中山高雅金屬製品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行政及物料管制工作。彼在行政方面積逾20年經驗。麥女士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蔣平原先生，34歲，昆山高雅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江蘇省昆山市廠房之整體管理。彼於一九九零年在中國贛州地質學校畢業。蔣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





黃國祥先生，33歲，磁性材料開發部經理，負責磁性材料的研究與開發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獲中國電子科技大學授予磁性物理與器件工學學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

李紅女士，34歲，廈門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於福建省廈門市業務之整體管理。彼於一九九一年獲中國長春師範學院授予英語文學學士學位。李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

王春虹女士，32歲，CEC-Coils Singapore Pte Ltd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於新加坡業務之整體管理。彼於一九九二年獲中國寧夏大學授予英語教育文學學士學位。王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

張鎖先生，32歲，質量管理部高級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整體品質保證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獲中國北京林業大學授予林業機械工學學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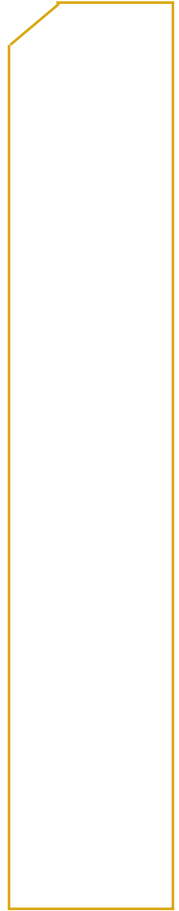
楊勇先生，28歲，重慶高雅科研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重慶市業務之行政工作。楊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

李鍵先生，31歲，綜合資源管理部經理，負責中山市東日電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的一般行政事務。彼於一九九四年獲中國人民大學授予檔案學歷史學學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

何國強先生，45歲，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董事及技術開發部高級經理，負責本集團之研究及開發工作。彼於電子及電機業積逾27年經驗。何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

虞雷先生，27歲，資訊系統部經理，負責本集團計算機及網絡的軟硬件維護和管理。彼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中國上海師範大學，持有Novell公司頒發的CNE5.0和微軟公司頒發的MCSE認證系統工程師證書。虞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

張明一先生，27歲，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之財務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八年獲香港大學授予榮譽財務學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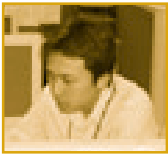




張文浩先生，30歲，本集團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報告及企業財務工作。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在一所國際會計師行積逾3年核數經驗。張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香港城市大學授予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THATTI Suresh先生，43歲，印度銷售及市場推廣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印度之市場發展工作，彼分別於一九七九年及一九八三年獲印度 Bangalore University 授予以理學士學位及工程學士學位。THATTI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



李麗嫦女士，39歲，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士。李女士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



譚炎昌先生，56歲，中山高雅金屬製品有限公司董事，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張家邊廠房之整體生產管理。譚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

李世明先生，42歲，高雅電解電容器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東莞市廠房之整體生產管理。彼於電子製造業積逾21年經驗。李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馬如仲先生，29歲，重慶高雅科研有限公司董事。馬先生為本集團項目經理，負責本集團的資訊科技項目應用及開發之管理。彼於一九九八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授予榮譽理學士學位。馬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陳勁文先生，45歲，高雅駿升企業有限公司董事，負責南韓三星品牌之無源元件分銷業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彼於電子元件之銷售及市場推廣方面積逾22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王志豪先生，34歲，本集團營業部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工作。彼於製造業及貿易業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方面積逾12年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何國高先生，37歲，中山市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技術開發工作。彼於一九八八年獲中國甘肅工業大學授予自動化工學學士學位。何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趙向群先生，41歲，計量部主管，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計量實驗室之管理。彼於一九八九年獲中國中山大學授予引力物理理學碩士學位。趙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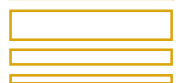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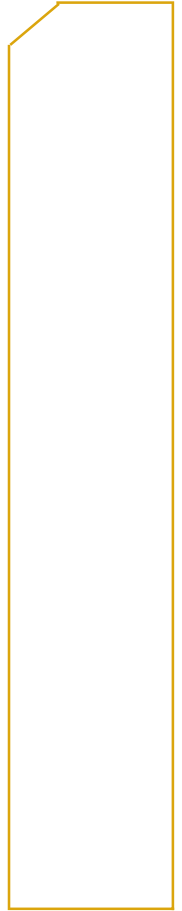
RAMAKRISHNA Subbaraya先生，42歲，生產部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生產管理。彼於一九八三年獲印度Bangalore University授予電機工程工學士學位。RAMAKRISHNA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MAHALAKSHMAMMA Varadappa Suryanara Yanappa女士，33歲，技術開發部副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研究與開發工作。彼持有印度電訊工程學文憑。MAHALAKSHMAMMA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唐威德先生，45歲，技術開發部經理，負責本集團於廣東省中山市廠房之產品開發及研究工作。彼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台灣清雲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為電機工程師，在電子元器件行業積逾13年經驗。唐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李文兵先生，36歲，本集團中國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中國業務之財務管理工作。彼自一九九四年起加入會計師事務所工作，曾於中國廣東省多間會計師及稅務師事務所從事執業會計師及稅務師工作。李先生分別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中國武漢江漢大學，一九九七年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資格，及一九九九年取得中國註冊稅務師執業資格。

鍾恆毅先生，32歲，新艾歐軟件(香港)有限公司營業部總經理，負責新艾歐軟件(香港)有限公司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三年獲香港中文大學授予榮譽理學士學位，主修化學及副修電腦科學。彼於製造業及資訊科技業之銷售及市場推廣管理方面積逾9年經驗。鍾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





張麗珊小姐，31歲，新艾歐軟件(香港)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新艾歐軟件(香港)有限公司之行政及管理工作。彼於一九九九年獲英國Bolton University授予工商管理榮譽文學士學位。彼於製造業及資訊科技業之銷售、市場推廣及行政方面積逾13年經驗。張小姐於一九八九年加入本集團。



董事會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之地區分析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種廣泛應用於電子及電器產品之線圈、電容器及其他電子元件；及(ii)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表現按業務及地區分類劃分之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第44頁之綜合收益表。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本年度之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 捐款

本年度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37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6,000港元)。

### 固定資產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於本年度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 股本及認股權證

本公司之股本及認股權證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29。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有約131,3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1,338,000港元)之實繳盈餘(須受到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之條文所規限)及約2,99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621,000港元)之保留溢利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因此本公司毋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2002/2003  
年 報

## 購股權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終止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

## 舊計劃

舊計劃旨在為參與者提供獎勵，儘管舊計劃之條款並無提及該目的。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舊計劃之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行政人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2. 根據舊計劃及／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10%。
3. 授予一名參與者之購股權可認購之本公司股份（連同根據舊計劃授予該名參與者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發行之股份）之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根據舊計劃不時之最高數目之25%。
4. 任何購股權均可於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時釐定及通知參與者之期間內行使全部或部份，惟無論如何該期間不得遲於採納日期起計10年後。
5. 除非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否則並無有關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限之一般規定。
6. 倘接納購股權，則必須於建議授出購股權之日後不多於40天內接納，並由承授人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該筆款項不得退還。行使購股權時必須支付股份認購價之全數款項。
7. 購股權之每股認購價不得少於以下兩者中之較高者：
  - (i) 不少於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5個交易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之80%；及
  - (ii) 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2002/2003

年 報

## 舊計劃(續)

8. 由於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終止，因此不能根據舊計劃進一步建議授出購股權。然而，舊計劃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有十足效力，而於舊計劃終止前據此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仍繼續有效並可於各自之屆滿日期前根據舊計劃行使。

根據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限	每股認購價	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			
				年初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年終
<b>(i) 董事</b>							
林偉駿先生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鄧鳳群女士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齋藤操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辭任)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羅浩山先生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0.75港元	1,680,000	-	-	1,680,000
何國強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四日辭任)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0.75港元	780,000	-	-	780,000
<b>(ii) 僱員</b>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0.75港元	32,280,000	-	(1,080,000)	31,200,000
				48,848,776	-	(1,080,000)	47,768,776

\* 該等購股權須按以下方式予以行使：(a)最多四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止；(b)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止；及(c)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於各可行使期限內未獲行使之任何購股權將於不得行使後自動作廢。



2002/2003  
年 報

### 舊計劃(續)

- \*\* 該等購股權須按以下方式予以行使：(a)最多四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b)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及(c)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於各可行使期限內未獲行使之任何購股權將於不得行使後自動作廢。

### 新計劃

新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新計劃旨在為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利益之機會，鼓勵參與者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2. 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
  - (ii)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新計劃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10%，而本公司之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更新該限額。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之整體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之30%。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本年報刊發日期)根據新計劃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69,302,88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
4. 於截至授出日期之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每名參與者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則必須事先於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另行尋求股東批准。

倘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所有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名人士之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合共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超過0.1%，及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計算)，則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 新計劃(續)

5. 購股權可獲行使之期間將由董事會於授出時釐定及通知，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授出日期10年後。
  6. 除非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否則並無有關承授人於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購股權之最短時限之一般規定。
  7. 購股權之接納(倘獲接納)須自購股權授出日期起28天內作出，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該筆款項不得退還。行使購股權時必須支付股份認購價之全數款項。
  8. 購股權之每股認購價將不得少於以下三者中之較高者：
    - (a) 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之日報表中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
    - (b) 聯交所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發出之日報表中所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
  9. 新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有效力，直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止。
-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在職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 |       |                                   |
|-------|-----------------------------------|
| 林偉駿先生 | (主席)                              |
| 鄧鳳群女士 |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
| 黃康先生  | (副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
| 林永健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退任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再次獲委任) |
| 羅浩山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
| 趙燦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獲委任)                 |
| 何國強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辭任)   |
| 齋藤操先生 |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辭任)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區榮耀先生  
李榮鈞先生  
鄧天錫先生\*

\* 鄧天錫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起由非執行董事轉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區榮耀先生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區榮耀先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林永健先生、黃康先生、趙燦先生及羅浩山先生將擔任職務直至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為止，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3至28頁。

## 董事服務合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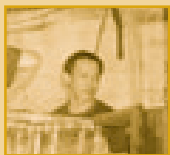
林偉駿先生與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服務協議，首次任期自一九九九年十月一日起計三年，其後將一直生效，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為止，而通知期可於首次任期三年屆滿時或之後終止。

鄧鳳群女士、林永健先生、羅浩山先生、趙燦先生及黃康先生均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零三年五月一日起計兩年，直至協議屆滿前任何一方可向對方預先發出三個月(或雙方不時以書面協定之其他期間，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多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終止協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本公司不可以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而本公司任何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合約。



2002/2003  
年 報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本公司股份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數目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家族權益	個人權益 (附註2)	公司權益	信託及 類似權益	其他權益		
林偉駿先生	404,008,996 (附註3)	3,832,000	404,008,996 (附註3)	404,008,996 (附註3)	-	407,840,996 (附註3)	58.85%
齋藤操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辭任)	-	750,493	-	-	-	750,493	0.11%
鄧鳳群女士	-	3,502,611	-	-	-	3,502,611	0.51%
羅浩山先生	-	546,751	-	-	-	546,751	0.08%
何國強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四日辭任)	248,266 (附註4)	-	-	-	200,266 (附註4)	448,532 (附註4)	0.06%
區榮耀先生	-	2,258,000	-	-	-	2,258,000	0.33%
林永健先生	-	902,000	-	-	-	902,000	0.13%

附註：

- 所有上述之本公司股份權益均為好倉。此等權益須與下文第(b)分段(倘適用)相加，以披露本公司有關董事之權益總額。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之任何淡倉。
- 個人權益為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之權益。
- 404,008,996股股份乃以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名義登記及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Ka Yan China Family Trust(「該信託」)(一酌情信託)之受托人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最終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林偉駿先生之配偶羅靜意女士及其未滿18歲之子女。由於林偉駿先生為該信託之成立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林偉駿先生被視為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之全部股份。家族權益、公司權益及信託及類似權益中之404,008,996股之本公司股份屬同批股份並互相重疊。因此，林偉駿先生之權益總額中407,840,996股股份乃經撇除相同股份後計算所得。
- 何國強(「何先生」)家族權益中之248,266股股份包括何先生之配偶實益擁有之48,000股股份及何先生與其配偶共同實益擁有之200,266股股份。



2002/2003  
年 報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 (b) 因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以下本公司董事擁有根據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實益權益(彼等可據此認購本公司股份)，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限	每股認購價	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			
				年初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年終
林偉駿先生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鄧鳳群女士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齋藤操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辭任)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3,527,194	-	-	3,527,194
羅浩山先生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0.75港元	1,680,000	-	-	1,680,000
何國強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 八月十四日辭任)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0.75港元	780,000	-	-	780,000

\* 該等購股權須按以下方式予以行使：(a)最多四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止；(b)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止；及(c)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於各可行使期限內未獲行使之任何購股權將於不得行使後自動作廢。

\*\* 該等購股權須按以下方式予以行使：(a)最多四分之一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止；(b)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及(c)最多八分之三之購股權可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內行使，歸屬期自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開始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於各可行使期限內未獲行使之任何購股權將於不得行使後自動作廢。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相關股份之任何淡倉。



2002/2003  
年 報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續)

- (c) 因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

### 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權益總額	佔已發行
					無投票權 遞延股份之 百分比
林偉駿先生 (附註5及6)	7,500,000	6,000,000	500,000	14,000,000	100%

附註：

- 林偉駿先生持有7,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約佔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已發行之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之53.57%。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oi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 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6,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無投票權遞延股份，而羅靜意女士則持有5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分別佔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股本中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約42.86%及約3.57%。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所持有之股份、上文附註(a)3所載之理由及羅靜意女士(羅靜意女士為林偉駿先生之配偶)，因此，林偉駿先生被視為擁有所有該等股份權益。
- 所有上述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 林偉駿先生作為若干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之受託人持有該等附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持有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淡倉。

- (d) 本公司之債券權益

無

- (e)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債券權益

無



2002/2003  
年 報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 董事購買股份或證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概無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

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a) 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信託及類似權益	實益擁有之權益	
羅靜意女士	407,840,996 (附註2)	-	-	-	58.85% (附註2)
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	-	404,008,996 (附註2及3)	58.30%
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	404,008,996 (附註2及3)	-	-	58.30%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	-	404,008,996 (附註3及4)	-	58.30%



2002/2003  
年報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續)

### (a) 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其他人士

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實益擁有之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信託及類似權益		
Nittoku Engineering Co., Ltd.	-	-	-	51,093,983	7.37%
Toko, Inc.	-	-	-	36,785,402	5.31%
Friedmann Pacific Greater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	-	-	36,470,000	5.26%

附註：

1. 所有上述本公司股份權益均為好倉。
2. 404,008,996股股份乃以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名義登記及持有。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該信託最終持有。該信託之受益人為林偉駿先生之配偶羅靜意女士及其未滿18歲之子女。由於林偉駿先生為該信託之成立人，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羅靜意女士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所持有之全部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

羅靜意女士之權益總額為此等權益加下文第(b)分段所載之權益。

3. 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有之404,008,996股股份之權益為相同股份並互相重疊。
4.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擁有之404,008,996股股份權益為上文附註2及3所指之股份。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股東權益 (續)

- (b) 因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定義見上市規則)

姓名	所授出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 家族權益
羅靜意女士	3,527,194 (附註5)

附註：

5. 由於羅靜意女士之配偶林偉駿先生為該信託之成立人，羅靜意女士就根據舊計劃授予林偉駿先生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被視為擁有3,527,194股股份之權益，該等權益均為好倉。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載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一節及「因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而持有之相關股份權益及淡倉」第(b)分段。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有關股本中5%或以上之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不論直接或間接)。

## 管理合約

本公司概無於年內訂立或存在任何與其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之業務之管理及行政有關之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少於30%，而本集團五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營業額少於30%。

## 上市規則第十九項應用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九項應用指引之披露規定，本公司就二零零二年協議 (定義見下文) 及二零零三年協議 (定義見下文) 之詳情作出以下披露，其中包括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之特定責任之條件：

- (a)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 (作為原擔保人) 及一組銀行訂立一項三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協議 (「二零零二年協議」)，其總額為100,000,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信貸」)。
- (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 (作為原擔保人) 及一組銀行訂立一項三年期可轉讓有期貸款信貸協議 (「二零零三年協議」)，其總額為165,000,000港元 (「二零零三年信貸」)。



2002/2003  
年 報



## 上市規則第十九項應用指引(續)

根據二零零二年協議及二零零三年協議之條款，倘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任何一項事項，則將會構成違約事項：

1. 本公司之主席林偉駿先生(「林先生」)及本公司之控股股東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Ka Yan」)合共實益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能多於任何其他人士(包括一致行動之人士)所擁有者；或
2. 林先生及Ka Yan合共實益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未能達到最少35%；或
3. 林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之主席或不再積極參與本集團之管理事務及業務；或
4. 林先生或Ka Yan出售、過戶轉讓、轉讓、抵押或處置彼等各自實益擁有之全部或部份本公司股份；或
5. Ka Yan不再由林先生之家族信託Ka Yan China Family Trust(「該信託」)所全資實益擁有；或
6. 林先生之直系親屬不再成為該信託之唯一受益人。

就二零零二年協議而言，倘出現任何上述違約事項，則在本公司接獲一項就此發出之通知後，(i)二零零二年信貸將即時被取消；(ii)根據二零零二年信貸累計及尚未償還或尚欠之所有款項將即時到期償還；及／或(iii)二零零二年信貸將立即成為要求即還之款項。

就二零零三年協議而言，倘出現任何上述違約事項，則在本公司接獲一項就此發出之通知後，(i)二零零三年信貸將即時被取消；(ii)根據二零零三年信貸累計及尚未償還或尚欠之所有款項將即時到期償還；及／或(iii)二零零三年信貸將立即成為要求即還之款項。

此外，本集團須符合銀行制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該等條款包括維持特定之財務比率，其中包括：(1)資本負債淨比率(按有關銀行之定義，即借貸總額加應付票據及或然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投資總額與有形資產淨值減建議末期股息之比率)不得超過0.85:1；及(2)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總額(按有關銀行之定義)不得超過7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符合上述兩項財務條款，但已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取得有關銀行之豁免。

二零零二年協議項下之所有尚未償還債項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提早償還。



2002/2003  
年 報

##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非執行董事（鄧天錫先生，已自二零零三年六月三日起轉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組成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財務資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摘要載於本年報第5頁。

##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期屆滿，惟符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



2002/2003  
年 報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林偉駿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廿二樓

## 核數師報告

致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完成審核第44至85頁之賬目，該等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編製。

###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有責任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賬目。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賬目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賬目作出獨立意見，並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之基礎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賬目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賬目時所作出之重大估計和判斷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與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我們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我們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份憑證，就該等賬目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我們亦已評估該等賬目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我們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建立合理之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賬目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

2002/2003  
年 報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448,155	363,896
銷售成本		(335,926)	(256,460)
毛利		112,229	107,43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866)	(12,445)
一般及行政開支		(69,052)	(63,825)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8,940)	–
其他經營開支		(5,747)	(1,329)
經營溢利	5	14,624	29,837
利息收入	3	341	1,031
利息支出	6	(18,223)	(22,29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6	–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140	(138)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42)	8,435
稅項	7	(1,805)	(2,361)
除稅後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虧損)/溢利		(4,847)	6,074
少數股東權益		(100)	(10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	(4,947)	5,973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0.72)港仙	0.92港仙
— 攤薄	9	不適用	不適用


 2002/2003  
年 報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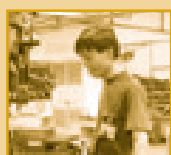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無形資產	12	-	1,778	-	-
固定資產	13	460,469	489,012	-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4	-	-	331,965	342,87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	4,193	-	-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16	-	872	-	-
支付一家聯營公司之按金	17	8,577	-	-	-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473,239</b>	<b>491,662</b>	<b>331,965</b>	<b>342,878</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83,756	70,321	-	-
應收貿易款項	19	77,680	42,000	-	-
應收票據		583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流動資產		9,713	10,227	-	-
可收回稅項		436	-	-	-
投資	20	7,939	7,37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24,983	35,847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9,257	9,587	3	22
<b>流動資產總值</b>		<b>224,347</b>	<b>175,352</b>	<b>3</b>	<b>22</b>
<b>流動負債</b>					
短期銀行借貸	22	(147,799)	(89,030)	-	-
應付貿易款項	23	(51,876)	(41,596)	-	-
應付票據		(660)	(2,390)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1,788)	(13,874)	-	(63)
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	24	(42,996)	(44,798)	(20,000)	(20,000)
融資租賃責任之即期部分	25	(14,487)	(14,552)	-	-
應付稅項		(140)	(122)	-	-
<b>流動負債總值</b>		<b>(279,746)</b>	<b>(206,362)</b>	<b>(20,000)</b>	<b>(20,063)</b>
<b>流動負債淨值</b>		<b>(55,399)</b>	<b>(31,010)</b>	<b>(19,997)</b>	<b>(20,041)</b>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417,840</b>	<b>460,652</b>	<b>311,968</b>	<b>322,837</b>



2002/2003  
年 報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銀行貸款之非即期部分	24	(92,862)	(134,649)	(55,000)	(75,000)
融資租賃責任之非即期部分	25	(8,226)	(17,060)	-	-
遞延稅項	26	(16,432)	(14,937)	-	-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b>(117,520)</b>	<b>(166,646)</b>	<b>(55,000)</b>	<b>(75,000)</b>
<b>少數股東權益</b>		<b>(61)</b>	<b>-</b>	<b>-</b>	<b>-</b>
<b>資產淨值</b>		<b>300,259</b>	<b>294,006</b>	<b>256,968</b>	<b>247,837</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7	69,303	66,103	69,303	66,103
儲備	28	230,956	227,903	187,665	181,734
<b>股東權益</b>		<b>300,259</b>	<b>294,006</b>	<b>256,968</b>	<b>247,837</b>



2002/2003

年 報

 主席  
林偉駿

 副主席  
鄧鳳群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CEC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之權益總額		294,006	271,507
物業重估增值淨額		—	3,590
換算外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 財務報表時產生之滙兌差額	28	1,443	96
未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之淨收益		1,443	3,686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8	(4,947)	5,973
發行新股	27	3,200	2,719
發行新股所產生之溢價	28	6,560	15,651
發行股份開支	28	(3)	(239)
已付股息		—	(5,291)
年終之權益總額		300,259	294,006



2002/2003

年 報

# 綜合現金流量表

CEC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31(a)	47,690	66,242
<b>投資業務</b>			
添置固定資產		(17,258)	(91,729)
出售固定資產		176	—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收購現金	31(d)	1	—
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 扣除所收購現金	31(e)	120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5)
收購一家聯營公司		(4,099)	—
已收利息		341	1,031
支付一家聯營公司之按金增加		(8,577)	—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減少／(增加)		865	(772)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減少		—	(5)
投資增加		—	(7,800)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10,864	11,540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7,567)	(87,740)
<b>融資業務</b>			
	31(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14,619
發行股份開支		(3)	(239)
新增短期銀行借貸		119,271	68,660
償還短期銀行借貸		(68,660)	(76,728)
新增長期銀行貸款		7,000	134,117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50,589)	(39,188)
償還融資租賃責任之資本部分		(18,350)	(62,864)
已付利息		(18,223)	(22,295)
已付股東之股息		—	(1,540)
已付一家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股息		—	(101)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9,554)	14,441
滙兌調整		943	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		1,512	(7,035)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0,783)	(3,748)
年終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271)	(10,783)
<b>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b>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257	9,587
銀行透支		(28,528)	(20,370)
		(9,271)	(10,783)



2002/2003  
年 報



## 1 架構及營運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九月十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修訂本)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設計、開發、生產及銷售各種廣泛應用於電子及電器產品之線圈、電容器及其他電子元件；及(ii)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撰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之會計準則而編撰。彼等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撰，惟若干物業乃按重估價值列賬，而持作流動資產之投資則按公平價值列賬。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該等會計實務準則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 (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 (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 (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經修訂)	:	僱員福利

董事認為，採納此等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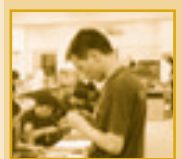
### (b) 集團會計

#### (i)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四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過半數投票權；有權監管財務及經營決策；委任或罷免董事會之大多數成員；或於董事會會議上擁有大多數票數之公司。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生效日期起綜合計算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期止 (視乎情況而定) 列入綜合收益表內。



2002/2003  
年 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集團會計 (續)

#### (i) 綜合賬目 (續)

所有本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出售附屬公司之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應佔該公司資產淨值之差額，連同之前並未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或確認之任何未攤銷商譽或負商譽，或已撥入儲備之商譽／負商譽。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應佔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所有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均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年結日，以遵守當地呈報規定。編撰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會採用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及截至該日止十二個月之管理層賬目，並作出本公司董事認為必要之調整，以符合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ii)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本集團與其他各方以共同控制方式從事一項經濟活動，而並無任何一方擁有該項經濟活動之單一控制權之合約性安排。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本年度之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 (扣除累計攤銷)。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2002/2003

年 報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b) 集團會計 (續)****(i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持有其股權作長期投資，並對其管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收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本年度之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扣除累計攤銷)。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聯營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達致零，便不會採用權益會計法，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產生責任或擔保責任，則作別論。

**(iv) 外幣換算**

以外幣計算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於結算日以外幣列示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由此產生之滙兌差額均計入收益表。

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以外幣列示之資產負債表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而收益表則按平均匯率折算。滙兌差額作為儲備變動處理。於出售外國實體時，有關累計滙兌差額在綜合收益表內入賬，作為出售盈虧之一部份。

**(c) 無形資產****(i) 商譽／負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之數額。

收購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並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分五年以直線法攤銷。



2002/2003  
年 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無形資產 (續)

#### (i) 商譽／負商譽 (續)

負商譽指本集團應佔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超出收購成本之數額。負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內之分類方式與商譽相同。倘負商譽與本集團收購計劃內已識別之預期未來虧損及開支有關並能可靠地計算有關金額，但並非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負債，則該部份之負商譽於未來虧損及開支確認時在收益表中確認。任何剩餘之負商譽按非貨幣性資產餘下之加權平均數可使用年期分五年在收益表中確認，惟以不超過所收購之該等資產之公平價值為限；而超出該等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平價值之負商譽則即時於收益表中確認。

#### (ii) 分銷權

所收購非專利分銷權之開支會撥作資本，並按其可使用年期分三年以直線法攤銷。在適用時就任何減值撥備。

#### (iii)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費用於產生時支銷。倘可明確顯示完成發展中產品之技術可行性及目的，具備足夠資源以完成該項目及達到有關目的，可分辨成本，並能出售或使用日後將可能產生經濟利益之資產，則發展項目中有關設計及測試全新或經改良產品產生之成本乃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開發成本乃確認為資產，並按不超過五年之期間以直線法攤銷，以反映確認有關經濟利益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準則之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先前確認作開支之發展成本在其後期間並不確認作資產。

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所有研究及開發成本因並無任何開支符合遞延基準而經已支銷。

#### (iv) 無形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則會評估任何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包括先前於儲備撇銷之商譽），並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2002/2003

年 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固定資產

#### (i) 土地及樓宇

土地及樓宇按估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本集團會定期進行獨立估值。估值乃按個別物業之公開市場基準進行，惟不會分開列出土地及樓宇之價值。進行下次估值前，董事會檢討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倘彼等認為出現重大變動則作出調整。重估增值計入重估儲備，減值則首先與同一項物業早前之估值增值對銷，其後自經營溢利中扣除。其後任何增值將記入經營溢利，惟以先前扣除之金額為限。

#### (ii) 其他固定資產

其他固定資產 (包括機器、傢俬及設備及汽車) 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iii) 折舊

租賃土地按租賃期予以折舊，而其他固定資產之折舊則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足以撇銷其成本值減累計減值虧損之比率列賬。主要之折舊年率如下：

樓宇	2.5%
機器	10%
傢俬及設備	16.7%至25%
汽車	16.7%至30%

機器零件按須進行維修前之期間予以折舊。將機器零件重修至其正常運作狀態以使整項資產可繼續使用之重大成本均撥充資本，並按零件須進行下次維修之期間予以折舊。

物業裝修均撥充資本，並按其對本集團之預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 (iv) 減值及出售盈虧

在每年結算日，本集團均會考慮內部及外間資料以評估固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如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及 (如適用) 確認減值虧損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該等減值虧損於收益表確認，惟倘資產乃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項資產之重估盈餘，則會被視為重估減值。



2002/2003  
年 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固定資產 (續)

#### (iv) 減值及出售盈虧 (續)

出售固定資產之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額，並於收益表中入賬，任何屬於有關資產之重估儲備結餘均轉撥至保留溢利，並列作儲備變動。

### (e) 租賃資產

#### (i) 融資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本集團之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融資租賃在生效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以較低者為準) 撥充資本。每期租賃付款均分攤為資本部份及財務費用，以達到資本結欠額之固定比率。相應租金承擔在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負債內。財務費用按租約期自收益表中扣除。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 (以較短者為準) 計算折舊。

#### (ii) 經營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之風險及回報歸於出租公司之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之租金在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按租賃期以直線法自收益表中扣除。

### (f) 投資

列作流動資產之投資乃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一般與所報之市值相若。於每個結算日，投資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盈虧淨額乃於收益表內確認。出售投資之盈虧 (即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價值之差額) 乃於產生時於收益表中確認。

### (g) 存貨

存貨包括庫存貨品及在製品，並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成本法計算，包括材料、直接工資及所有生產經常開支之適當部分。可變現淨值乃根據預計銷售所得款項減估計出售開支計算而釐定。



2002/2003

年 報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h) 應收賬項**

當應收賬項被認為屬呆賬時，則會作出撥備。應收賬項於扣除撥備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i)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成本值在資產負債表內入賬。就現金流量而言，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手頭上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及銀行透支。

**(j)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有法定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而能可靠估計責任之金額時，即會確認撥備。倘本集團預期將會獲得償付撥備，則僅會在相當確定獲得償付時，方會將償付金額確認為一項個別資產。

**(k) 僱員福利****(i) 僱員可享有之假期**

僱員可享有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乃於應計予僱員時確認。本集團會就因僱員於截至結算日止提供服務而估計未放之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而撥備。

僱員可享有之病假及產假直至放假時方予以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在全球多個地點營辦多項界定供款計劃，計劃之資產一般由獨立信託管理之基金持有。退休金計劃一般由僱員及有關集團公司供款。

本集團須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該計劃所被沒收之供款可以用作扣減本集團之供款。

**(l) 遞延稅項**

就課稅而計算之溢利與財務報表所示之溢利兩者間之時差，乃按現行稅率列作遞延稅項，惟以預期將於可見將來須支付或可收回之資產與負債為限。



2002/2003  
年 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m)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責任，該等責任之存在與否將僅以一宗或多宗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會否發生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因過往事件而引致目前須承擔之責任，但由於可能毋須經濟資源流出或有關責任款額未能可靠地計算而並未確認。

或然負債不會予以確認，但會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倘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出現經濟資源流出，則於其後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乃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該等資產之存在與否將僅以一宗或多宗非本集團所能完全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會否發生而確定。

倘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或然資產不會予以確認，但會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倘相當確定經濟利益會流入，則確認資產。

### (n) 收益確認

銷貨收益於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一般指貨品送交客戶及擁有權轉讓時。

提供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以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利率確認。

### (o)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借貸成本，會撥作資本列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年度內自收益表中扣除。

### (p) 分類報告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方法，本集團已決定分別以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作為主要及次要報告形式。



2002/2003

年 報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p) 分類報告 (續)**

未分配成本指公司開支。分類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固定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營運現金。分類負債包括營運負債。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包括透過收購附屬公司進行之收購事項所產生之添置。

就地區分類報告而言，銷售額乃根據客戶所在國家分類。資產總值及資本開支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類。

**3 營業額及收益**

於年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446,323	363,896
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1,832	—
其他收益	448,155	363,896
利息收入	341	1,031
總收益	448,496	364,927



2002/2003  
年 報

## 4 分類資料

### (a) 主要分類

本集團分為四個主要營運單位：(i)線圈製造；(ii)電容器製造；(iii)電子元件貿易；及(iv)提供資訊科技服務。按業務分類所作之分析如下：

	線圈製造		電容器製造		電子元件貿易		資訊科技服務		對銷		合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55,879	287,607	35,271	33,240	55,173	43,049	1,832	-	-	-	448,155	363,896
分部間銷售	1,422	4,300	2,973	2,075	1,640	344	-	-	(6,035)	(6,719)	-	-
	357,301	291,907	38,244	35,315	56,813	43,393	1,832	-	(6,035)	(6,719)	448,155	363,896
營業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26,722	30,747	821	(368)	(1,392)	(542)	(11,527)	-	-	-	14,624	29,837
利息收入	341	1,031	-	-	-	-	-	-	-	-	341	1,031
利息支出	(17,965)	(21,516)	(234)	(289)	(24)	(490)	-	-	-	-	(18,223)	(22,29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76	-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 溢利減虧損											140	(138)
除稅前(虧損)/溢利 稅項											(3,042)	8,435
											(1,805)	(2,361)
除稅後未計少數 股東權益前 (虧損)/溢利 少數股東權益											(4,847)	6,074
											(100)	(101)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4,947)	5,973
其他資料												
資產總值	635,113	636,223	48,402	17,916	10,691	12,875	3,380	-	-	-	697,586	667,014
負債總值	387,892	363,755	4,833	7,174	3,322	2,079	1,219	-	-	-	397,266	373,008
資本開支												
— 固定資產	26,101	102,825	239	1,094	11	4	358	-	-	-	26,709	103,923
— 附屬公司及 聯營公司	4,099	-	-	-	-	-	10,015	-	-	-	14,114	-
	30,200	102,825	239	1,094	11	4	10,373	-	-	-	40,823	103,923
折舊及攤銷	52,684	50,164	2,678	794	1,069	1,066	2,285	-	-	-	58,716	52,024
減值虧損	-	-	-	-	711	-	8,229	-	-	-	8,940	-



2002/2003  
年 報

## 4 分類資料(續)

### (b) 次要分類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內地、台灣、歐洲、新加坡及其他地區經營業務。按地區分類所作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		資產總值		資本開支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	278,381	253,463	15,518	23,785	206,322	179,358	1,957	3,216
中國內地	52,793	21,919	(4,955)	2,938	465,396	461,974	34,763	100,674
台灣	58,050	45,456	1,345	829	6,147	3,822	4,099	-
歐洲	25,649	16,879	1,153	2,162	-	-	-	-
新加坡	22,551	21,691	3,684	818	18,802	20,787	4	33
其他	10,731	4,488	(2,121)	(695)	919	1,073	-	-
合計	448,155	363,896	14,624	29,837	697,586	667,014	40,823	103,923

##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計入		
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569	-
扣除		
折舊		
— 自置固定資產	48,484	43,616
—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	7,372	7,342
無形資產攤銷		
— 商譽(附註12)	1,793	-
— 分銷權(附註12)	1,067	1,066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 商譽(附註12)	8,229	-
— 分銷權(附註12)	711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19	10
銷售存貨成本	334,942	255,958
呆壞賬撥備	1,495	1,259
滯銷及陳舊存貨之撥備	-	502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3,873	3,345
核數師酬金	798	770
研究及開發成本	6,641	6,162
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430
宣傳及推廣費用	1,478	1,768
滙兌淨虧損	2,371	1,1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0)	89,183	91,264



## 6 利息支出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支出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透支及貸款	14,153	13,656
— 應收貿易款項讓售	2,247	2,372
— 融資租賃	1,823	6,267
	<b>18,223</b>	<b>22,295</b>

## 7 稅項

本公司獲豁免百慕達稅項至二零一六年。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 (二零零二年：16%) 之稅率計算撥備。本公司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以根據中國內地稅法計算之應課稅所得按12%至33% (二零零二年：15%至33%) 之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其他海外稅項已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稅項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38	2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68)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511	48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1)	—
遞延稅項 (附註26)	1,495	1,675
應佔稅項：	<b>1,805</b>	<b>2,360</b>
— 聯營公司	—	—
— 共同控制實體	—	1
	<b>1,805</b>	<b>2,361</b>

## 8 股東應佔 (虧損) / 溢利

股東應佔 (虧損) / 溢利包括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處理之虧損626,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944,000港元)。



2002/2003  
年 報

##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年內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4,94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溢利5,973,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90,047,989股(二零零二年：649,040,127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認股權證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10 員工成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福利	85,213	87,972
未休年假	608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33)	3,362	3,292
	<b>89,183</b>	<b>91,264</b>

##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年內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	600	600
— 非執行董事	300	300
執行董事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5,451	4,136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5	227
	<b>6,636</b>	<b>5,263</b>



##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 (a) 董事酬金(續)

董事酬金界乎以下範圍：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執行董事		
無至1,000,000港元	6	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8	6
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無至1,000,000港元	3	3

本年度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二年：無)。本年度並無支付或應支付任何酬金予任何董事作為招攬加入本集團之酬金或作為離職之賠償。

###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4,299	4,2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0	248
	4,529	4,449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五名(二零零二年：四名)董事，其酬金詳情已於上述呈列之分析內反映。

於二零零二年應付餘下人士之酬金界乎以下範圍：

	個別人士數目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無至1,000,000港元	-	1



2002/2003  
年 報

## 12 無形資產

	商譽(i) 千港元	分銷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年初	—	3,200	3,200
收購附屬公司	10,022	—	10,022
年終	10,022	3,200	13,222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年初	—	1,422	1,422
攤銷支出	1,793	1,067	2,860
減值虧損撥備(ii)	8,229	711	8,940
年終	10,022	3,200	13,222
賬面淨值：			
年終	—	—	—
年初	—	1,778	1,778

### 附註：

- (i)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科研有限公司（「高雅科研」）向獨立第三方陳國鑾先生收購Good Signal Holdings Limited（「Good Signal」）（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之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為數9,367,720港元借予Good Signal之貸款之所有利益，總代價為8,320,000港元。根據本公司與陳國鑾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訂立之協議，此項收購代價由本公司按每股0.26港元發行32,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之方式支付。此項收購之總代價已記錄為9,760,000港元，而本公司發行之32,000,000股新股則以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每股0.305港元入賬。代價超出所收購資產之公平價值之差額約9,727,000港元乃記錄為商譽。Good Signal擁有上海圖王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服務）註冊資本12.5%之實際間接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五日，高雅科研收購Sun-iOM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Sun-iOMS Technology」）（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51%之股本權益，總代價為255,000港元，以認購Sun-iOMS Technology之新股之方式支付。因此，高雅科研擁有Sun-iOMS Technology兩家附屬公司51%之實際間接權益。已付代價超出所收購負債淨額之公平價值之差額約295,000港元乃記錄為商譽。Sun-iOMS Technology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資訊科技服務。



2002/2003  
年 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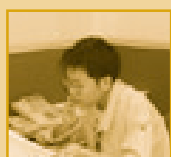
## 12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ii)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董事評估以下各項之賬面值之可收回性：(i)附註12(i)所述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及(ii)分銷權。因進行此項評估，本集團決定就減值虧損8,940,000港元撥備，加上經已扣除之攤銷，無形資產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之賬面值減至零港元。

## 13 固定資產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年初	74,130	520,393	48,647	5,696	648,866
添置	1,399	21,121	3,625	564	26,709
出售	—	(470)	(215)	(168)	(853)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1(d))	—	—	417	—	417
滙兌調整	3	681	(9)	(53)	622
年終	75,532	541,725	52,465	6,039	675,761
累計折舊：					
年初	—	124,602	31,986	3,266	159,854
本年度折舊	2,258	47,454	5,402	742	55,856
出售	—	(231)	(178)	(149)	(558)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1(d))	—	—	32	—	32
滙兌調整	—	82	42	(16)	108
年終	2,258	171,907	37,284	3,843	215,292
賬面淨值：					
年終	73,274	369,818	15,181	2,196	460,469
年初	74,130	395,791	16,661	2,430	489,012



2002/2003  
年 報



## 13 固定資產(續)

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按成本	1,402	541,725	52,465	6,039	601,631
按二零零二年估值	74,130	—	—	—	74,130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75,532	541,725	52,465	6,039	675,761
按成本	—	520,393	48,647	5,696	574,736
按二零零二年估值	74,130	—	—	—	74,130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74,130	520,393	48,647	5,696	648,8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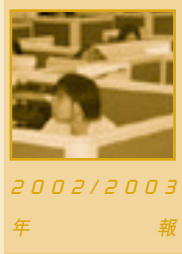
本集團之土地及樓宇權益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下列契約持有：		
界乎10年至50年之契約	8,436	8,140
於中國內地，以下列契約持有：		
界乎10年至50年之契約	64,321	65,595
超過50年之契約	517	395
	73,274	74,130

位於中國內地約值64,32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5,59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乃根據50年期之土地使用權持有，直至二零四八年屆滿，另外，位於中國內地約值51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95,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乃根據70年期之土地使用權持有，直至二零七二年屆滿。

位於香港約值7,91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14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按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嘉漫測量師有限公司釐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最後估值日期)之公開市值列賬。位於中國內地約值64,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5,99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按同一公司釐定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之重置成本列賬。

倘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入賬，則土地及樓宇之賬面值應為53,10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5,159,000港元)。



2002/2003  
年 報

## 13 固定資產(續)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6,0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190,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品(附註34)。

部份機器及汽車乃根據融資租賃購置。該等資產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成本	73,903	71,813
減：累計折舊	(18,811)	(13,239)
賬面淨值	55,092	58,574

##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值	137,348	137,34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94,617	205,530
	331,965	342,878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a)
Coi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0,000美元	100%
高雅線圈製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營業	普通股 2港元	100%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0,000港元(b)	100%
CEC-Coil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生產及銷售線圈 及其他電子 元件	普通股 1,500,000新加坡元	100%



2002/2003  
年 報

##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a)
高雅電解電容器 有限公司	香港	生產及銷售 電解電容器	普通股 1,000,000 港元	100%
高雅電氣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營業	普通股 2 港元	100%
高雅駿升企業 有限公司	香港	買賣電子元件	普通股 3,200,000 港元	100%
高雅科研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生產及銷售 線圈及其他 電子元件	普通股 2 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4,000,000 港元 (b)	100%  —
Coils Investment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 美元	100%
高雅聯科電子 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營業	普通股 10,000 港元	100%
金源模具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00 港元	100%
高雅線圈製品國際有限 公司(前稱高雅中卓 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暫無營業	普通股 200,000 港元	100%
廈門高雅線圈 製品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生產及銷售 線圈及其他 電子元件	註冊資本 2,900,000 港元	100%
中山市東日電磁性 材料製品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生產及銷售 線圈及其他 電子元件	註冊資本 81,600,000 港元	100%



2002/2003  
年 報

##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權益(a)
中山高雅金屬製品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生產線圈	註冊資本 66,185美元(d)	100%
中山市高雅 線圈製品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生產及銷售 線圈及其他 電子元件	註冊資本 2,587,557美元(d)	100%
昆山高雅磁性材料 製品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生產及銷售 線圈及其他 電子元件	註冊資本 2,000,000港元	100%
珠海國仲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暫無營業	註冊資本 723,232港元(d)	100%
青島高雅線圈製品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暫無營業	註冊資本 40,000美元(d)	100%
重慶高雅科技 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提供資訊 科技服務	註冊資本 500,000港元	100%
南京國仲磁性材料 製品有限公司(c)	中國內地	暫無營業	—(d)	100%
Good Signa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00美元	100%
Sun-iOM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普通股 500,000港元	51%
Sun-iOMS Develop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暫無營業	普通股 1美元	51%
新艾歐軟件(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資訊 科技服務	普通股 2港元	51%

\* 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附屬公司。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之附屬公司之資產總值約佔本集團資產總值之0.2%。



2002/2003  
年 報

**14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之欠款為無抵押及免息，且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之實際價值不少於其賬面值。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及融資租賃信貸向銀行及財務機構作出擔保約264,81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9,368,000港元)(附註32(c))。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內，概無附屬公司擁有任何已發行貸款股本。

附註：

- (a) Coi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之股份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而其他附屬公司之股份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高雅線圈製品香港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擁有，而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則由林偉駿先生、羅靜意女士及本公司之居間控股公司Ka Yan China Develop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該等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持有人並無任何投票權，亦無權獲派股息(惟高雅線圈製品香港有限公司及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各自之純利超過100,000,000,000,000港元則除外)，且不可於清盤時獲得任何分派(惟已分派100,000,000,000,000港元予普通股持有人則除外)。
- (c) 青島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12年，至二零一四年九月止。

廈門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中山市東日電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中山高雅金屬製品有限公司、中山市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及重慶高雅科技有限公司乃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15年，分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零零八年九月、二零一六年二月、二零一六年四月及二零一七年八月止。

昆山高雅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及珠海國仲電子材料有限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50年，分別至二零五二年八月及二零五二年九月止。

南京國仲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為於中國內地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經營期為30年，至二零三三年四月止。

- (d) 中山高雅金屬製品有限公司、中山市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珠海國仲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青島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及南京國仲磁性材料製品有限公司分別以3,000,000美元、8,000,000美元、35,000,000港元、500,000美元及2,780,000美元之註冊資本成立。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該五家附屬公司作出之資本投入尚有尚欠承擔分別約2,934,000美元、5,412,000美元、34,277,000美元、460,000美元及2,780,000美元。



2002/2003  
年 報

## 1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4,193	—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詳情	間接持有 之權益
連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製造及銷售機器	普通股 新台幣45,000,000元	40%
Signking Science Lt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普通股 10,000美元	50%

## 1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	105
所佔未分派收購後業績	—	(141)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	908
	—	872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oi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IHL」) 收購高雅線圈製品國際有限公司(前稱高雅中卓電子有限公司) 餘下之5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100,000港元，與所收購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相若。其後，該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日，CIHL向剩餘股東出售其於日進汽車服務有限公司之50%股本權益，總代價為5,000港元。此項出售並無產生任何盈虧。

## 17 支付一家聯營公司之按金

本集團向聯營公司連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為數約8,57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無)之按金，以於中國內地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興建本集團之生產廠房。有關本集團資本承擔之詳情，請參閱附註32(a)。



2002/2003  
年 報

## 18 存貨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原料	61,254	41,623
在製品	8,239	16,572
製成品	16,687	14,550
	<b>86,180</b>	<b>72,745</b>
減：滯銷及陳舊存貨之撥備	(2,424)	(2,424)
	<b>83,756</b>	<b>70,321</b>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並無存貨(二零零二年：4,256,000港元)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63,21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4,985,000港元)之若干存貨乃根據信託收據銀行貸款而持有。

## 19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貿易款項賬齡(綜合)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	52,393	27,527
過期0-1個月	9,472	9,937
過期1-2個月	3,879	3,284
過期2-3個月	5,923	842
過期超過3個月	8,922	2,218
	<b>80,589</b>	<b>43,808</b>
減：呆壞賬撥備	(2,909)	(1,808)
	<b>77,680</b>	<b>42,000</b>

本集團之管理層對每名客戶持續作信貸及收賬評估，並就潛在之信貸虧損撥備，而有關之虧損總額從未超逾管理層之估計。本集團向付款紀錄良好並與本集團建立良好關係之客戶平均給予一個月至三個月之信貸期。



## 20 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保證回報基金，按所報市價	7,939	7,370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品（附註34）。

##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約24,98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5,847,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品（附註34）。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約8,03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723,000港元）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中國內地。該等人民幣計值結餘於兌換為外幣時須遵照中國內地政府頒佈之外匯法規。

## 22 短期銀行借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	28,528	20,370
短期銀行貸款	56,057	13,675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	63,214	54,985
	147,799	89,030

有關本集團之銀行信貸詳情見附註34。

## 23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賬齡（綜合）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即期	29,248	25,386
過期0-1個月	9,565	7,525
過期1-2個月	4,840	3,112
過期2-3個月	2,656	2,344
過期超過3個月	5,567	3,229
	51,876	41,596



2002/2003  
年 報



## 24 有抵押之長期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長期銀行貸款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996	44,798	20,000	20,000
第二年內	74,936	43,820	55,000	20,000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17,926	90,829	-	55,000
	135,858	179,447	75,000	95,000
減：即期部分	(42,996)	(44,798)	(20,000)	(20,000)
	92,862	134,649	55,000	75,000

有關本集團之銀行信貸詳情見附註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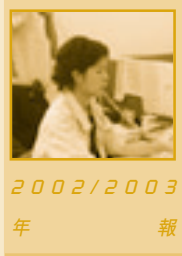
## 25 融資租賃責任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融資租賃責任(綜合)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346	16,414
第二年內	6,214	10,493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2,370	7,877
	23,930	34,784
減：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開支	(1,217)	(3,172)
	22,713	31,612

融資租賃責任之現值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487	14,552
第二年內	5,929	9,671
第三年至第五年內	2,297	7,389
	22,713	31,612
減：即期部分	(14,487)	(14,552)
	8,226	17,060



## 2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使用主要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按時差悉數計算。

遞延稅項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年初	14,937	13,262
時差淨額撥備 (附註7)	95	1,675
因稅率增加而產生之遞延稅項 (附註7)	1,400	—
年終	16,432	14,937

遞延稅項指下列各項之時差稅務影響：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固定資產之加速折舊免稅額	25,428	26,276
若干附屬公司之累計稅務虧損結轉	(8,617)	(10,989)
一般撥備	(379)	(350)
	16,432	14,937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約3,30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300,000港元），即本集團中國內地土地及樓宇重估增值之稅務影響，將列作物業重估增值之減少。由於董事及本集團之管理層認為有關土地及樓宇乃長期持有自用，而有關遞延稅項負債因而不會於可見將來實現，故並無就遞延稅項負債作出撥備。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2002/2003

年 報

## 27 股本

股本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1,000,000,000	100,000	1,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年初	661,028,811	66,103	528,027,108	52,803
發行新股(附註)	32,000,000	3,200	20,588,235	2,059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	-	-	1,050,000	105
發行紅股	-	-	105,815,421	10,581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	-	-	5,548,047	555
年終	693,028,811	69,303	661,028,811	66,103

附註：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四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32,000,000股新股，以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見附註12)。



2002/2003  
年 報

## 28 儲備

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認購權 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累計滙兌 調整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議末期 股息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	24,490	13,934	17,454	17,476	—	(234)	140,304	213,424	5,280
發行紅股	(10,581)	—	—	—	—	—	—	(10,581)	—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3,196	—	—	—	—	—	—	3,196	—
行使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	514	—	—	—	—	—	—	514	—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240	—	(240)	—	—	—	—	—	—
發行新股產生之溢價	11,941	—	—	—	—	—	—	11,941	—
發行股份開支	(239)	—	—	—	—	—	—	(239)	—
重估物業增值	—	—	—	3,590	—	—	—	3,590	—
本年度溢利	—	—	—	—	—	—	5,973	5,973	—
已付股息									
— 以股代息	—	—	—	—	—	—	—	—	(3,751)
— 現金股息	—	—	—	—	—	—	(11)	(11)	(1,529)
滙兌調整	—	—	—	—	—	96	—	96	—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29,561	13,934	17,214	21,066	—	(138)	146,266	227,903	—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	29,561	13,934	17,214	21,066	—	(138)	146,266	227,903	—
發行新股產生之溢價 (附註27)	6,560	—	—	—	—	—	—	6,560	—
發行股份開支	(3)	—	—	—	—	—	—	(3)	—
本年度虧損	—	—	—	—	—	—	(4,947)	(4,947)	—
自保留溢利轉撥至									
中國內地法定儲備	—	—	—	—	137	—	(137)	—	—
滙兌調整	—	—	—	—	—	1,443	—	1,443	—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36,118	13,934	17,214	21,066	137	1,305	141,182	230,956	—



2002/2003  
年 報

## 28 儲備(續)

保留溢利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	2,995	3,621
附屬公司	138,111	142,786
聯營公司	76	—
共同控制實體	—	(141)
	<b>141,182</b>	<b>146,266</b>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認購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議末期 股息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	24,490	131,338	17,454	4,576	177,858	5,280
發行紅股	(10,581)	—	—	—	(10,581)	—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 股份產生之溢價	3,196	—	—	—	3,196	—
行使認股權證所得款項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	514	—	—	—	514	—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240	—	(240)	—	—	—
發行新股產生之溢價	11,941	—	—	—	11,941	—
發行股份開支	(239)	—	—	—	(239)	—
本年度虧損	—	—	—	(944)	(944)	—
已付股息						
—以股代息	—	—	—	—	—	(3,751)
—現金股息	—	—	—	(11)	(11)	(1,529)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29,561	131,338	17,214	3,621	181,734	—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一日	29,561	131,338	17,214	3,621	181,734	—
發行新股產生之溢價(附註27)	6,560	—	—	—	6,560	—
發行股份開支	(3)	—	—	—	(3)	—
本年度虧損	—	—	—	(626)	(626)	—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36,118	131,338	17,214	2,995	187,665	—



2002/2003  
年報

## 28 儲備(續)

附註：

- (a)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修訂本)，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條件為於派付股息或作出任何分派後：(i)本公司將仍有能力償還到期負債，及(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不會因而降至低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之總和。
- (b) 根據中國內地法規，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撥付若干部份之保留溢利予法定儲備賬。一般儲備基金僅可用作抵銷已產生之虧損、增加註冊資本或用作僱員之整體福利。

## 29 認股權證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300,800,000份，該等認股權證可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三日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內隨時予以行使。該等認股權證之持有人可以每10份認股權證附有1.475港元之認購權按經調整認購價每股新股0.49港元(可予調整)以現金認購90,546,938股本公司新股。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二零零二年：4,200,000份)認股權證之認購權獲行使而發行新股(二零零二年：1,050,000股)。

## 30 購股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宣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若干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其規則遵照經修訂上市規則之規定，及終止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舊計劃」)。

### 舊計劃

根據舊計劃，董事會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或行政人員(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但不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惟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之10%，就此而言，股份數目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之股份。每股認購價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少於以下兩者中之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之80%或(ii)股份面值。

由於舊計劃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終止，因此不能根據舊計劃進一步建議授出購股權。然而，舊計劃之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仍然具有十足效力，而於舊計劃終止前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仍繼續有效並可於各自之屆滿日期前根據舊計劃行使。



### 30 購股權 (續)

#### 新計劃

根據新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全職僱員及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新計劃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本之10%，而本公司之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更新該限額。根據新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之股份數目之整體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份之30%。每股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但將不會少於以下三者中之最高者：(i)聯交所於授出日期發出之日報表中所示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聯交所於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交易日發出之日報表中所示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新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 認購價	可行使期間	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			
			年初	年內行使	年內作廢	年終
二零零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	1.02港元	二零零二年 九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一日	14,108,776	—	—	14,108,776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一日	0.75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34,740,000	—	(1,080,000)	33,660,000
			48,848,776	—	(1,080,000)	47,768,776



2002/2003  
年 報

##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a) 除稅前(虧損)/溢利與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42)	8,435
利息收入	(341)	(1,031)
利息支出	18,223	22,295
固定資產折舊	55,856	50,958
分銷權攤銷	1,067	1,066
商譽攤銷	1,793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8,940	—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119	10
重估物業減值	—	69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76)	—
所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	(140)	138
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569)	430
存貨增加	(13,404)	(11,559)
應收貿易款項增加	(35,152)	(11,220)
應收票據增加	(583)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58	(2,161)
應付貿易款項增加	10,169	18,169
應付票據減少	(1,730)	(9,5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533	841
已付香港利得稅	(23)	(137)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68	5
已付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776)	(485)
<b>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b>	<b>47,690</b>	<b>66,242</b>



2002/2003

年 報



##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 (b) 年內之融資變動分析如下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認購權 儲備 千港元	短期 銀行借貸 千港元	長期 銀行貸款 千港元	融資 租賃責任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一日	77,293	17,454	76,728	84,518	82,237	5	338,235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股份	3,751	—	—	—	—	—	3,751
發行新股收取現金	14,000	—	—	—	—	—	14,000
發行股份開支	(239)	—	—	—	—	—	(239)
行使認股權證收取現金	619	—	—	—	—	—	619
因認股權證獲行使而 發行股份產生之溢價	240	(240)	—	—	—	—	—
新增短期銀行借貸	—	—	68,660	—	—	—	68,660
償還短期銀行借貸	—	—	(76,728)	—	—	—	(76,728)
新增長期銀行貸款	—	—	—	134,117	—	—	134,117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	—	(39,188)	—	—	(39,188)
新增融資租賃	—	—	—	—	12,194	—	12,194
償還融資租賃之資本部份	—	—	—	—	(62,864)	—	(62,864)
滙兌調整	—	—	—	—	45	—	45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	—	—	—	—	(5)	(5)
少數股東所佔一家 附屬公司純利	—	—	—	—	—	101	101
一家附屬公司宣派股息	—	—	—	—	—	(101)	(101)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	95,664	17,214	68,660	179,447	31,612	—	392,597
發行新股	9,760	—	—	—	—	—	9,760
發行股份開支	(3)	—	—	—	—	—	(3)
新增短期銀行借貸	—	—	119,271	—	—	—	119,271
償還短期銀行借貸	—	—	(68,660)	—	—	—	(68,660)
新增長期銀行貸款	—	—	—	7,000	—	—	7,000
償還長期銀行貸款	—	—	—	(50,589)	—	—	(50,589)
新增融資租賃	—	—	—	—	9,451	—	9,451
償還融資租賃之資本部份	—	—	—	—	(18,350)	—	(18,35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39)	(39)
少數股東所佔 附屬公司純利	—	—	—	—	—	100	100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105,421	17,214	119,271	135,858	22,713	61	400,538



2002/2003  
年 報

##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為增購機器而訂立約9,45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12,194,000港元)之融資租賃安排。

### (d) 收購附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承擔之負債淨值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	33
固定資產	385
應收貿易款項	52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2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6
應付貿易款項	(1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81)
少數股東權益	39
	(7)
商譽	10,022
代價	10,015
支付方式	
發行股份	9,760
現金	255
	10,015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所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256
現金代價	(255)
就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1

### (e) 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所收購之資產淨值	
存貨	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
應付集團公司之款項	(148)
應付稅項	(3)
	100
以現金支付	100



2002/2003

年 報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e) 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續)

就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現金流入淨額分析：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220
現金代價	(100)
就收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額外權益之現金流入淨額	120

32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於中國內地南京市興建生產廠房	8,023	—
— 購置固定資產	1,872	270
	9,895	270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根據多項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本集團就租賃物業日後應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133	2,626	—	—
超過一年 但不超過五年	1,971	2,237	—	—
	4,104	4,863	—	—

(c)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附追索權之貼現票據	—	205	—	—
附追索權之應收貿易 款項讓售	25,286	36,618	—	—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之 銀行及融資租 賃信貸向銀行 作出之擔保	—	—	264,818	259,368
	25,286	36,823	264,818	259,368



### 33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其部份香港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設立由獨立信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退休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每月分別按有關僱員基本薪金5%至10%及5%供款。當僱員退休時或於服務滿一年後離開本集團時，僱員除可收取彼等全部供款連同有關應計利息外，另加本集團之全部僱主供款連同應計利息。本集團之沒收供款及有關應計利息乃用作減低本集團之僱主供款。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入職之新僱員不能參加該計劃。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旗下之香港公司均已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由獨立信託人管理之界定供款計劃。參與退休金計劃之僱員均享有一次權利，選擇轉往強積金計劃或繼續參與退休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均須按僱員有關薪金（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5%作每月強制性供款。本集團及其僱員之每月強制性供款以1,000港元為上限，惟可作自願性額外供款。強制性供款一經支付，即全數撥作僱員之應計福利。僱員於退休或任職滿一年後離開本集團時，均可享有其全部自願性供款及本集團之全部自願性僱主供款。沒收之本集團自願性供款可用作減低本集團日後之自願性僱主供款。

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頒佈之法規，為中國內地之僱員向國家資助之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就退休計劃所作出之供款約為其中國內地之僱員基本薪金之10%至28%，除作出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承擔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之責任。國家資助之退休計劃負責向已退休僱員支付全部退休金。

本公司於新加坡成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新加坡政府所經營之中央公積金（「公積金」）之成員。該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薪金約12%至20%向公積金供款。該附屬公司對公積金僅有供款責任，而毋須承擔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之責任。

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在無扣除沒收供款（二零零二年：3,000港元）之情況下向上述計劃所作之供款總額約為3,36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292,000港元）。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沒收供款以減低日後之僱主供款。

### 34 銀行信貸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透支、貸款、應收貿易款項讓售與貿易融資之銀行信貸總和約為539,42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91,747,000港元）。於同日之未動用信貸約為222,32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8,786,000港元）。上述信貸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a) 本集團賬面淨值約6,0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19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按揭（附註13）；



2002/2003

年 報

**34 銀行信貸及資產抵押 (續)**

- (b) 本集團約7,93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7,370,000港元)之投資抵押(附註20);
- (c) 本集團約24,98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 35,847,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附註21); 及
- (d) 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作出之公司擔保。

此外, 本集團須符合銀行制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本公司與其全資附屬公司高雅線圈製品有限公司(作為原擔保人)及一組銀行訂立一項三年期之可轉讓有期貸款之協議(「該協議」), 其總額為165,000,000港元。根據該協議, 貸款將提取及動用作以下用途:

- (a) 提早償還就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十一日所訂立為數100,000,000港元之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協議項下之本公司所有尚未償還之債務75,000,000港元;
- (b) 於中國內地南京設立生產廠房; 及
- (c) 餘額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後,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一次過提取該協議項下之全部貸款。

**35 有關連人士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時, 則被視為有關連人士。倘受到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力, 亦被視為有關連人士。

年內, 本集團向聯營公司連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為數8,577,000港元之按金, 以於中國內地南京市興建生產廠房。該項目之總合約款項約為16,600,000港元(見附註17及附註32)。

**36 比較數字**

由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現金流量表之若干比較數字經已重列, 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此外, 若干員工成本經已由銷售成本重列為一般及行政開支, 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37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Ka Yan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最終控股公司。

**38 財務報表之批准**

董事會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十四日批准本財務報表。



2002/2003  
年 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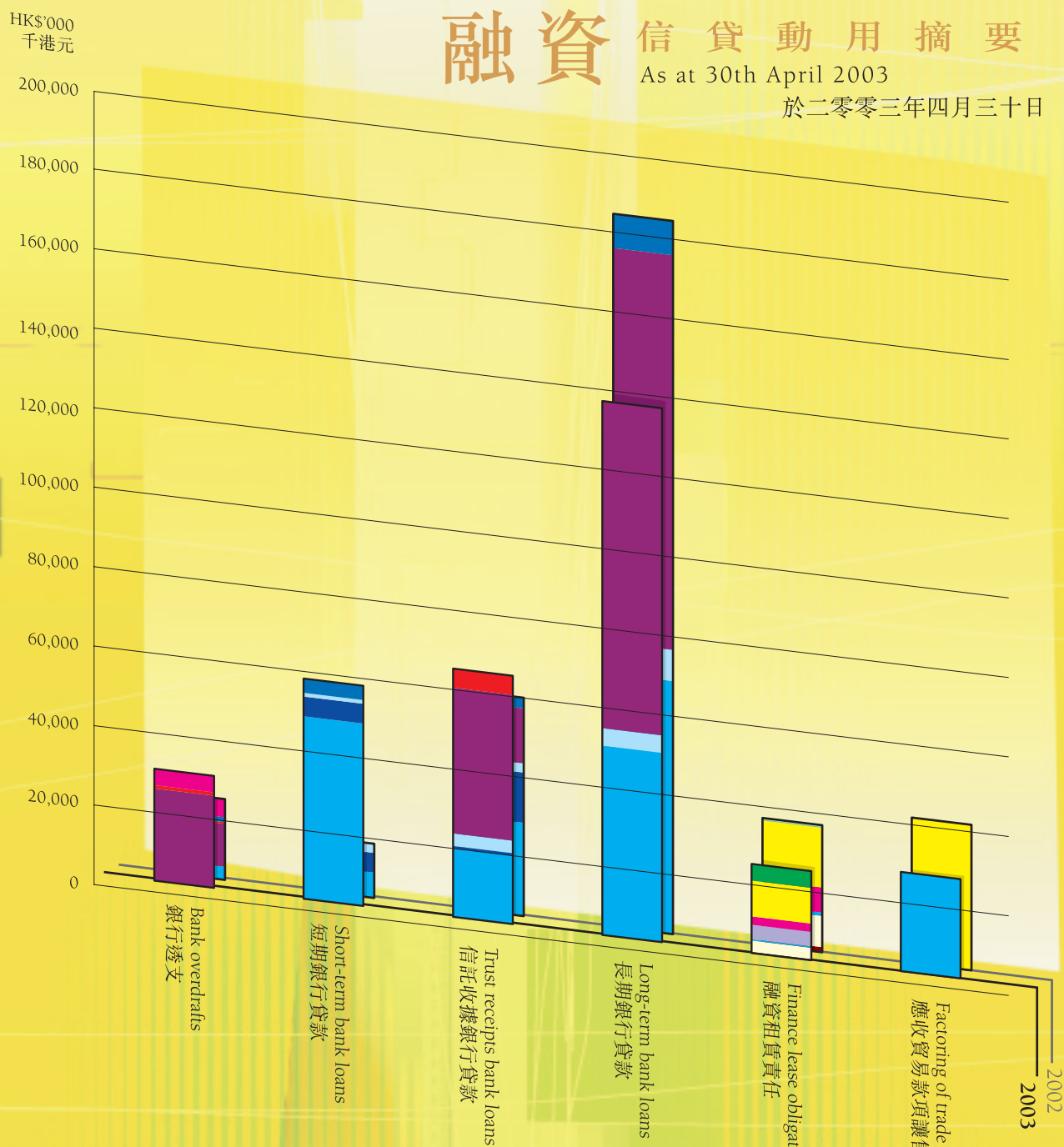
# Summary

## of credit facilities utilisation

### 融資信貸動用摘要

As at 30th April 2003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



■ BOT Lease (Hong Kong) Co., Limited  
東銀利市(香港)有限公司

■ Trilea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鼎協租賃國際有限公司

■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國建設銀行

■ Hang Seng Bank Limited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 ORIX Asia Limited  
歐力士(亞洲)有限公司

■ Standard Chartered Bank  
渣打銀行

■ CITIC Ka Wah Bank Limited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 DBS Bank (Hong Kong) Limited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Dah Sing Bank Limited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 East Asia Heller Limited  
東亞興萊有限公司

■ East Asia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東亞財務有限公司

■ Way Chong Finance Limited  
匯昌財務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 110 號興運工業大廈二樓  
2nd Floor, Hing Win Factory Building, 110 How Ming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 Hong Kong